证券代码:002965 证券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2-133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9日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5日以电子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由董事长陈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5)。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6)。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7)。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有效性,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至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3名增至4名,独立董事人数由2名增至3名,并对《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进行同步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8)、《公司章程(2022年11月修订)》及《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11月修订)》。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承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已经审议通过,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王承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候选人简历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9)。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已经审议通过,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刘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候选人简历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9)。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0)。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1)。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12月16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142)。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65 证券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2-134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9日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5日以电子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由监事会主席张端阳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5)。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6)。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7)。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1)。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系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65 证券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2-138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加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有效性,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至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3名增至4名,独立董事人数由2名增至3名。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情况,公司将对《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2年11月修订)》和《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11月修订)》。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

二、《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一百〇七条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包括2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〇七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中占有1/3以上席位。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	第二十五条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中占有1/3以上席位。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

四、备查文件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65 证券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2-142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08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893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00	《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7.00	《关于增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7.01	选举王承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0	《关于增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8.01	选举刘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上述提案已经2022年11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11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提案1、4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提案2、3、5、6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提案5。

4、提案7、8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应选公司独立董事1人、非独立董事1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12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2年12月13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12月13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893号

邮编:523870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陈振海、廖世福

联系电话:0769-89953999-8888

传真号码:0769-89953999-8695

联系邮箱:ir@luckyharvest.cn;lha057@luckyharvest.cn

5、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9日

附件一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65

2、投票简称:“祥鑫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举例: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7,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1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1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2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 15:00期间的任何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 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 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持有股数(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00	《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7.00	《关于增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7.01	选举王承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0	《关于增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8.01	选举刘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注:1、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进行指示。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3、累积制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

4、累积投票提案,请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的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

5、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6、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

签发日期:年 月 日

附件三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2-060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触发董事会审议下修可转债转股价格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2946 股票简称:新乳业

2、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3、当期转股价格:人民币18.40元/股

4、转股时间:2021年6月24日至2026年12月17日

5、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从2022年11月16日重新起算,若公司股票价格再次触发“新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新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自2022年11月16日起至2022年11月29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新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80%。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预计将触发董事会审议下修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条件。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614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公开发行了71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1,8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1)63号”文同意,公司71,8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乳转债”,债券代码“128142”。

(二)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新乳转债”自2021年6月2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至2026年12月17日止。

(三)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新乳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8.69元/股。2021年5月12日,因公司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69元/股调整为18.54元/股;2021年6月23日,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新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54元/股调整为18.47元/股;2022年6月15日,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新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47元/股调整为18.40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10日、2021年6月16日及2022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乳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交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预计触发董事会审议下修可转债转股价格条件的说明

2022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新乳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新乳转债”转股价格,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三个月(2022年8月16日至2022年11月15日)内,如再次触发“新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满三个月之后,从2022年11月16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新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新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自2022年11月16日起至2022年11月29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新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80%。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预计将触发董事会审议下修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后续若触发董事会审议下修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条件,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新乳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电科数字 公告编号:临2022-061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2022年11月29日

●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数量:640.5969万份

●预留股票期权登记人数:110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权益登记情况

2022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2022年11月4日为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向110名激励对象授予640.596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8.08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5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临2022-057)。

2022年11月29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权益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实际情况如下:

1、预留期权授权日:2022年11月4日

2、授予数量:640.5969万份

3、授予人数:110人

4、行权价格:18.08元/股

若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5、股票来源: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行权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授权登记完成日起计。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24个月。

(3)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权日起满24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安排	有效期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2个月	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2个月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2个月	34%

7、激励对象名单及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职务	获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预留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中层管理人员以及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业务、技术骨干(110人)	640.5969	20.00%	0.94%
合计	640.5969	20.00%	0.94%

8、本激励计划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

二、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

2022年11月29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激励计划的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手续,登记股票期权640.5969万份。

三、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期权行权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各年度相关成本或费用。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下的股票期权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估算。预留授予的期权总会计成本为0.17亿元,2022年-2026年各年度期权成本的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总计
年度摊销金额(人民币,亿元)	0.01	0.06	0.06	0.03	0.01	0.17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以目前信息测算的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915 证券简称:国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8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鉴于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7人(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3人以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4人)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前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82,8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282,800	282,800	2022年12月2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2022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7人(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3人以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4人)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该7名激励对象资格,并对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282,8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7日披露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